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VERGRANDE NEW ENERGY VEHICLE GROUP LIMITED**  
**中國恒大新能源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8)

**補充公告**  
**內幕消息**  
**及**  
**繼續暫停買賣**

**內幕消息**

中國恒大新能源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提述其日期為2026年3月31日的季度更新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公司謹此提供下文載列的額外資料。

附屬公司1（誠如該公告所述，該公司主要從事新能源汽車的研發及製造）間接擁有以下公司的權益：(i) National Electric Vehicle Sweden AB（為作為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25日的公告標的事項的交易的賣方，主要從事汽車研發及製造，但自2023年起已暫停營運）；及(ii) 一家德國公司的少數權益以及一家於德國設立的合資公司的投資權益，該合資公司自2022年起已暫停運營。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2025年4月1日上午九時正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暫停買賣，以待刊發其尚未公佈的財務業績及達成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17日及2025年8月7日的公告所載復牌指引，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進一步通知為止。

股東、投資者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 僅供識別

承董事會命  
中國恒大新能源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肖恩

香港，2026年4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肖恩先生及蔡偉康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謝武先生及梁家進先生。